

研究論文

推動客話復甦的知識、態度與行為 調查分析

張維安、陳謙儀、蕭錦炎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研究員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員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員資深經理

摘要

從 1988 年「還我母語運動」以來，客話的復興一直是客家鄉親、政府機構、學者專家所關注的議題。體制化的客話推廣從沉浸式教學到客語字典，從「每日一客」到「講客電台」，公私部門所提出的客話復興方案，無以計數。為了解客話使用的情形，客家委員會自 93 年以來定期針對全國客話使用的情形進行調查分析，本文以客家委員會〈110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的調查資料為基礎，運用「知識（Knowledge）、態度（Attitude）與行為（Practice）」模式分析影響客話行為的因素。全文包括台灣民眾客語使用情形及其相關研究結論的說明；知

識、態度、行為模式之理念，介紹本文所採用的分析模式 KAP 理念、相關文獻探討，以及分析架構；KAP 之操作性方法，說明本文的分析變項內容，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及客語行為的內涵及測量方式。資料分析與解釋，針對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及客語行為相關資料進行分析並解釋。最後是結語。

關鍵字：說客話、客家語言使用、KAP

Research Article

An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f the Knowledge, Attitude and Behavior to Promote the Recovery of the Hakka Language

Wei-An Chang, Chien-I Chen, Chin-Yen Hsiao

Research Fellow,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Senior Researcher, Chief Strategy Officer of DSIGroup Co. Ltd.
Senior Manager, Chief Strategy Officer of DSIGroup Co. Ltd.

Abstract

Since the "Return My Mother Tongue Campaign" in 1988, the revival of the Hakka language has always been a topic of concern to the Taiwanese government, the Hakka community, scholars and experts. Countless institutional plans to revive the Hakka language have been in place, ranging from immersive teaching plans to Hakka dictionaries, such as "Daily Hakka" and "Hakka Radio". The Hakka Affairs Council (HAC) has also regularly conduct surveys on the use of Hakka throughout the country since 1993. Built on the result of HAC's report "2021 National Hakka Population and Basic Language Data Survey", this research will use the "Knowledge, Attitude, and

Practice" (KAP) model to analyze the factors that affect Hakka-speaking. This research will begin with a literature review and analysis framework of the use of the Hakka language and KAP. It will discuss the concepts and operational methods of KAP, and further explain analytical variables, such as the connotation and measurement methods of KAP of the Hakka language. It will then proceed to analyze the outcomes usage of the Hakka Language in Taiwan under the framework of KAP.

Keyword: Speaking Hakka, Hakka language usage, KAP

一、前言

從 1988 年「還我母語運動」以來，客話的復興一直是客家鄉親、政府機構、學者專家所關注的議題。體制化的客話推廣從沉浸式教學到客語字典，從每日一客到講客電台，公私部門所提出的客話復興方案，無以計數。為了解客話使用的情形，客家委員會自 93 年以來定期針對全國客話使用的情形進行調查分析，例行舉行全國性的客語調查，本文以客家委員會〈110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的調查資料為基礎，客家委員會的調查研究顯示，客家民眾認為「客家話」是最能代表客家文化的因素（客家委員會 2022：173），台灣客家文學之母鍾肇政先生甚至認為沒有客家話，就沒有客家人，代代相傳的客家話一旦消失，客家人就消失（朱蒲青，2015）。的確，有些客家民眾的未成年子女沒有「客家身份認同」的原因，正是因為不會講或聽不懂客語（客家委員會 2022：149），可見客家話對於客家族群的意義與重要性。為此，客家委員會成立以來已經進行過多次臺灣客家民眾語言使用的調查，張維安、黃美玲、蕭錦炎（2022）在〈台灣客家人口遷移及其語言遺失〉一文中指出，「客家委員會從民國 93 年開始至 105 年，已經累計至少達 10 次調查資料，可以說幾乎每年都有客語相關的調查，有時單獨針對客語使用進行調查，有時則是在客家人口基礎資料調查研究中，針對客家民眾的客語使用情形進行調查」。這些調查資料不論對公部門做決策或學者、研究生做研究都是彌足珍貴的資料，特別是個別的研究人員，無論人力或物力，都很難獨力完成規模這麼大的全國性調查。

從 105 年開始，客家委員會在定期的全國性調查完成時，都鼓勵參與調查研究的學者運用調查資料發展相關論文，本文也是這種情形下發展的論文，所根據的資料是〈110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

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資料。全文先介紹台灣民眾客語使用相關研究及本文分析架構，特別是以「知識、態度、實作」模式之理念，然後說明本文的分析變項內容，針對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及客語行為的內涵及測量方式。在前述脈絡中，詮釋 KAP 資料分析所得到的意義。最後是結論與相關政策意涵的探討。

二、台灣民眾客語使用情形及其相關研究

客家委員會〈110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資料顯示，台灣客家民眾 70 歲以上「聽不懂客家話」的比例是 3.3%，未滿 13 歲的有 35.8%；70 歲以上「不會說客家話」¹的有 5.7%，未滿 13 歲的有 47.6%（客家委員會 2022: 77-78），不論是不會說客家話或聽不懂客家話，間隔 60 年的年輕世代客家民眾客語能力落差都顯示出客語傳承的高度危機。依此類推，如果沒有行動者（特別是客語承載者）有意的作為或公部門積極的政策干預，未來年輕世代的客家民眾之客語聽、說能力還可能會持續下降，甚至出現斷崖式的下降。

客語學習，是一個跨越家庭、社區與學校的議題。在家裡長輩與小孩交談、夫妻交談，在社區與鄰居交談、與商家交談，在學校師生交談或客語的教與學，都是客語學習的一環。在日常生活方面，根據客家委員會〈110 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資料顯示，客家民眾表示過去一年日常生活中聽到客語的機會增加的有 16.5%，表示聽到客語的機會減少的有 40.4%；過去一年日常生活中說客語的機會增加的有 13.7%，表示說客語的

¹ 「聽不懂客家話」包含少部分聽懂及完全聽不懂、「不會說客家話」包含不流利及不會說。排除代答者認為受訪者年紀小，不會表達者。

機會減少的有 40.4% (客家委員會 2022: 106-108)。雖然有些客家民眾表示聽、說客語的機會有一些增加，不過就大部分客家民眾的感受來說，日常生活中聽、說客語的機會卻是在減少當中，這樣的客語環境相當不利於客語未來的發展，特別是不利於年輕世代客語的學習。

再根據客家委員會 (2022) 的調查資料 (表 1)，台灣客家民眾在家庭互動中，與未成年子女交談講客語的比例約 15.5%，對於會說客語的客家民眾家庭來說，使用客語和子女交談的部份，還有改善的空間。當然家庭所提供的語言學習環境，不止於「與未成年子女」說客語。一位客家民眾和父親 (29.8%)、和母親 (29.6%) 與配偶／客籍配偶 (24.6%/44.4%) 之間是否使用客語交談，也是客家家庭中年輕世代客語學習的基本環境。

在家庭中、在社區裡，一位具有說客語能力的客家民眾，是否願意跟家人、跟鄰居、跟來店消費的顧客說客語，特別是主動說客語？這可能和當事人的客語能力、客家知識、客語態度有關，甚至於和當事人個人成長的經驗、情境、動機有關。

表 1 台灣客家民眾在家庭互動中客語使用情形

單位：百分比

交談對象	講客語	約一半	不講客語	未回答
父親	29.8	5.0	63.7	1.6
母親	29.6	5.1	64.2	1.1
配偶 ²	24.6	7.0	68.5	
客籍配偶	44.4	11.7	43.9	
未成年子女	15.5	6.8	77.7	

資料來源：客家委員會 (2022: 111-123)。

² 總數100.1=>因小數點後2位四捨五入，總數100.1(原文如此)(客家委員會 2022: 115)。

針對前述客家民眾的客語使用情形，已有不少學者深入探討客家人為何聽不懂或不太會說客家話？黃靜蓉等（2020/2022）曾經以「計畫行為理論」使用客家委員會（2017）在民國 105 年的調查資料，探究客家人之客語能力優劣是否受到個人社會心理因素，如態度、主觀規範、知覺行為控制和行為意圖所影響，若是如何影響。研究結果發現個人的「知覺行為控制」和「行為意圖」直接且顯著影響其「客語能力」，而態度和主觀規範則是透過行為意圖中介，對客語能力產生間接效果。該研究發現「客語意圖」扮演「客語態度」和「主觀規範」的中介角色，其代表的意義是個人即便對客語有良好的態度，也知覺他人期望自己說客語的重要，若沒有說客語的意圖和自覺有說客語的能力，其客語能力仍舊低落（黃靜蓉、張維安、彭佳玲 2020/2022：95-132）。該文指出一位客家民眾的客語行為受其客語的聽、說能力所影響，假設客家民眾覺得聽、說客語是件容易的事，其聽、說客語的意願就比較強烈。也就是說個人越自覺有能力掌控這些促進或阻礙行為的因素，則其行為意圖愈強。前述客家民眾客語的聽、說能力，在這裡具有思考客語行為的理論意義。

個人在客家語言的使用與否，除了與個人的客語能力有關，也和個人的族群認同強度有關，例如使用客語的尊嚴和自信。在結構因素方面，都市化、人口流動等結構性因素有相當程度的關係。張翰璧、張陳基（2020/2022）在〈客語使用與族群認同之世代差異〉一文中指出，客語公事環境友善，可以提升客語使用意願；強化客語使用支持氛圍，也可以提升客語使用意願。不過，都市化程度越高，卻會負向影響公領域及私領域中客語的使用。

除了個人能力、社會結構因素之外，學校的客家語言行為，則與教學方法有關，例如「鄉土語言教學偏重知識的傳授，以背

誦歌謠、童謠為主，無法引起學生的興趣與動機，以致鄉土語言教育的目的無法達成，學生僅會背誦幾首歌謠，回家仍無法以母語與家人溝通」(鄒玉卿、楊慶麟 2007：60-61)。使用角色扮演教學法會使學生較認真於客語課程的學習，下課期間不時可聽到學生參雜著客語說話。另外動態活動的學習優於靜態活動，學生在「戲劇」中參與客語聽、說活動時，學習特別專注(鄒玉卿、楊慶麟 2007：74-75)。關於學校客語教學方面，客語沉浸式教學是提升學生客語聽、說能力常見的方式，張瑞菊(2018)在〈國小四年級客語沉浸教學對學童客語聽、說能力的影響〉一文中，指出其研究結果顯示「實驗班學生的客語聽、說能力明顯優於對照班學生」，同時也徵引許多其他沉浸教學的成功案例，不過張瑞菊也指出，「客語沉浸式教學的效益必須由家庭及學校攜手，營造全面的客語學用環境方能具體發揮」，可見「在家庭互動中使用客語」(如表 1 所提示)仍是客語學習一個重要的面向。

客家語言的傳承，首重年輕世代之間使用客語的情況，依客家委員會(2022: 122)的調查顯示，「多數客家學齡兒童(6 至 15 歲具有客家血緣或客家淵源，且自我認同為客家人者)表示與同儕(同學與朋友)交談時未使用客語，12.8%會使用客語(其中幾乎全講客語者為 0.1%、大多數講客語者為 0.7%、約一半講客語者為 1.1%、少數講客語者 10.8%)，幾乎不講客語占 63.1%，另有 17.6% 表示只有在學校客語教學的時候會講」。學校的客語沉浸式教學必須與家庭、社區攜手，方有可能回應客語在代間傳承中遺失的危機，如果只有客語教學時候才說客語，跟同儕和家人互動也不說客語，實際上很難想像客語的傳承或復甦。

從以上客語使用情形及其相關研究的回顧中可知，年輕世代客家民眾客語的聽、說能力均不甚佳，與同儕之間使用客語交談

的比例很低，在家庭中與長輩使用客語交談的比例也很低，加上日常生活中聽、說客語的機會也日漸減少，整個客語的環境相當不利於客語未來的發展。面對這樣的環境，客家委員會曾經推出許多客語振興相關的「措施」，例如，「客語字典和客語教材的編寫、客語薪傳師的認證、全客語沉浸式教學、客語能力認證、客家行政考試、客語生活學校、客語家庭、客語歌曲、客家戲、客家電台與相關頻道。各級地方政府客家事務相關局處，則另外加碼辦理各種活動，共同推動客語復興」（張維安、黃美玲、蕭錦炎 2022）。這些措施已經有許多研究，特別是學位論文，有許多研究生做過調查，此處不擬繼續討論這方面的議題。但希望深入討論前文幾位學者的發問：影響客語行為（行動）的因素為何？畢竟不論是何種政策，如方法論的個體主義所主張，最終還是要看個體是否有使用客語的行為（行動）。因此，影響客語行為（行動）因素的討論，也許有助於回應客語傳承或復甦的需要。針對說客語行為（行動）因素的分析，本文擬採用 KAP (knowledge, attitude, and practice, 知識、態度、行為) 分析模式，並以客家委員會 (2022) 在民國 110 年的調查資料為基礎進行分析。

三、知識、態度、行為模式與分析架構

（一）知識、態度、行為模式

關於 KAP 模式，首先聯想到知與行的關係，例如知難行易、知易行難、知行合一等等，很明顯的知、行關係並非機械性的直線關係，基本素養的理論知識或技術性、操作性的技藝知識，其如何轉化成行為、實作或實踐牽涉到行動主體的能動性，有些人有想法但不一定有做法，即使是想法相同，做法也不一定一樣，這說明了知識和行為之間還存在某一種中介變項（mediation

variable)。另一方面，某種行為之發生與否或如何發生，除了知識以外，也可能還有其他的理由。所以知識→態度→行為模式，需要討論的為「態度」在「知識與行為」直接關係中，扮演的中介角色，以了解「知識」、「態度」及「行為」三者並非只是單純的因果、單向關係。本文以「說客語的知識」、「說客語的態度」和「說客語的行為」做為分析變項。所謂「說客語的知識」包括個人的客家知識，如血緣、淵源及所擁有的客語知識如聽、說能力，在 KAP 模式的推想中，一個社會行動者如果有客家血統或客家淵源的認知，特別是因此而有客家認同者，可能影響其對於說客語的態度，或實際上說客語或學習說客語的行動，社會行動者所承載的意義（如族群認同）將影響其態度與行為，社會行動者所承載的客家知識或客語知識，和「說客語的態度」、或實際上「說客語的行為」可能具有一定程度的關係，這是傳統的 K 和 A、P 之間的關係。

關於 A，包括個人對說客語的評價、信心，以及對子女說客語或對自己學習客語的期待等等，一般說來，說客語能得到重要他者（significant others）的肯定，認為說客語對自己有價值，以客語為母語值得驕傲和自覺有說客語能力等，都是客語態度的正面分數，反之則否。A 和 K 應有相當程度的關係，本文假設 A 和 P 也具有理論上的關係。關於 P，是指「說客語的行為」，實際開口說客語的行動，和家人、鄰居或公領域辦理公務時使用客語都可以是客語行為，「語言，因說而存在，因使用而活著」（張維安 2019），一切客語復甦的努力，最後要回歸到行動者個體有沒有說客語、有沒有使用客語為溝通語言。在家裡與家庭成員交談是否使用客語？在工作場所、日常生活是否說客語或主動說客語。

KAP（知識、態度、行為）模式，廣泛被運用在不同的議題

上，例如口腔健康教育的 KAP 模式，假定適當的口腔健康行為是由於健康的態度而產生的，而健康的態度又是由於適當的知識而發展的（Suprabha, Baranya S. et al., 2013）。依此，可進行口腔健康教育的干預是否改善口腔健康之實踐的研究。一篇針對韓國公眾與 COVID-19 及其關係相關的知識、態度和做法（KAP）的論文，得到知識直接影響態度（例如，感知風險和效能信念）和實踐（例如，個人衛生習慣和社交距離）的結論。在 COVID-19 預防行為的影響因素中，效能信念是最有影響力和最顯著的實踐因素，它調節了知識與所有三種預防行為（戴口罩、保持手部衛生和避免擁擠的地方）之間的關係。為了增加公眾的預防行為，衛生官員和政策制定者必須提高知識和療效信念（Lee, Minjung et al, 2021）。

KAP 三者之間的機制，因議題而不同，其相關性需要通過經驗研究才能確定，例如「基於理論方面的培訓，於巴西桑托斯不同食品服務機構的食品處理人員的態度、自我報告的做法和觀察到的做法無關」。雖然培訓是提高知識的有效工具，也有助於食品處理者改變他們的做法。不過因為該地食品加工人員接受培訓只是為了獲得認證，而不是為了獲得和使用新知識。儘管知識是行為和食品安全實踐的基本組成部分，但對理論培訓的大量投資似乎不足以確保適當的實踐。食品處理人員的 KAP 模型似乎還需要有其他策略的組合才能將知識轉化為適當的實踐（Cunha, Diogo Thimoteo da, et al, 2014）。一個針對馬來西亞大學生關於環境的知識、態度和實踐之研究，也顯示 KAP 模型需要補充一些其他的策略。該研究結果顯示，學生普遍具備良好的環境知識水平，然而，知識並不一定會導致實踐，學生的知識水平與可持續環境實踐之間的關係較弱。同樣，學生的態度與可持續環境實踐之間的關係

也很弱。因此，態度並不是可持續環境實踐的良好預測指標。這些發現突出了學生的知識、態度和可持續環境實踐之間關係的複雜性（Ahmad, Jamilah et al, 2015）。

KAP 模式雖被廣泛應用在教育、政令宣導等議題上，然則，行為未必僅是受知識、態度影響的果。知識、態度與行為（或實作、實踐）假定一個人有意義的行動，受其個人所擁有的知識所影響，知、行之間具有一定程度的關係，不過知（知識、認知、理論）和行（行為、實作、實踐）之間似乎也不是線性的、機械性的關係。影響行為的因素，除了行動者所擁有的知識以外，似乎還有其他的因素，經驗、態度、動機、文化因素、情境因素……都會影響個人的行為。例如一個人有搭乘高鐵的知識，但是他不一定會去搭高鐵；一個人有預防感染 COVID-19 的相關知識，也瞭解少與眾人接觸的重要性，但是在疫情期間他也不一定會迴避參加大型活動，除了知識以外還有其他影響行為或實作的因素。

在前述不同的研究案例中，發現 KAP 之間存在不同的關係，有些存在積極正向關係，強調 K，則可能帶來 A、P 的正向發展，有些案例卻不然，例如前述食品服務機構的食品處理人員的態度，並不因提高知識的訓練而有所改變。本文在理解 KAP 模式的脈絡下，希望借助該模式來思考影響客家民眾說客語的因素。

（二）研究議題與分析架構

根據研究目的、蒐集之相關文獻資料，本文之研究架構如圖 1，以「客家人背景變項」、「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為主要研究變項。擬定以下研究議題與假設如下：

假設 1. 「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三個構面之間具有顯著關係。

研究問題 1：「客語知識」及「客語行為」受「客語態度」中介。

研究問題 2：「客語行為」及「客語知識」受「客語態度」中介。

研究問題 3：「客語知識」及「客語行為」之關聯，並依結果提出具體建議，作為推動客語行為知參考依據。

本文的研究架構圖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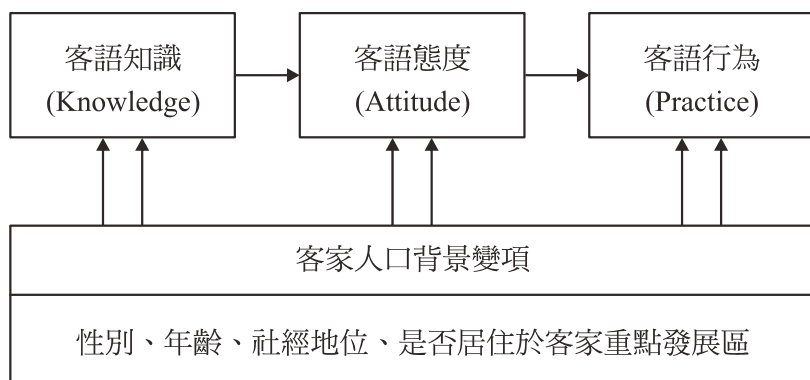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架構圖

四、研究方法

(一) 研究資料來源

本文以客家委員會「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資料進行分析，該研究的調查範圍為臺閩地區 22 縣市，調查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採用電話訪問方式進行，調查目的為建構全國客家族群基礎資料，推估客家族群之人口數、了解各縣市、

鄉鎮市區客家人口分布、語言能力及認同情形，以設籍於臺閩地區內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為調查對象，調查採用分層隨機抽樣法進行，並由樣本戶內隨機抽取一位民眾進行訪問（即戶中抽樣）。共成功訪問 63,111 位受訪者，在信心水準 95% 下，抽樣誤差在 $\pm 0.39\%$ 之間，調查結果以 109 年 12 月底內政部發布之鄉（鎮、市、區）戶籍統計人口數分布為依據，進行事後分層的加權推估，加權變數包含性別、年齡層、鄉鎮市區等變數，因此調查結果能推估全國人口的情況。

第二階段為「客家社會文化意向與態度」面訪調查，以第一階段調查之 18 歲以上客家基本法定義客家人為調查對象，採分層比率隨機抽樣法進行抽樣，依「是否居住在客家人口集中區」及「居住縣市別」進行分層，依各縣市客家基本法定義客家人口數占全國客家總人口數的比率，決定各縣市應抽樣本數及增補樣本。調查議題針對客家民眾的遷徙背景、客家認同探討、生活語言使用情況以及客家文化認同等相關議題進行探討，藉此調查更進一步求得更細緻且深入的答案。第二階段面訪完成 1,691 份有效樣本，在信心水準 95% 下，抽樣誤差在正負 2.38% 之間。

而本文以該調查中，接受第一階段電話訪問調查及第二階段面對面家戶訪問，且「有子女」的客家民眾為分析對象，以利瞭解客語在不同世代之間的傳承、復甦情形，符合上述分析對象條件之樣本數共計為 1,432 份。

（二）調查工具與測量方法

本文所使用的調查資料工具為「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之電話調查問卷及面訪調查問卷資料，統整兩份問卷中客語「知識」、「態度」、「行為」等相關題項，歸納出客

語世代傳承所需具備的「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構面，並將各構面依據下述方法各自計分。

1. 客語知識（K）測量方法

客語知識構面共計包含 11 個題目，並將本構面再分為「血統淵源知識」、「聽說能力知識」、「居住環境知識」3 個細部構面。各題目中回答「知道／是／有」者得 1 分，回答「不知道／不是／沒有」、「拒答」者為 0 分；若原始題目選項採用 Likert 分量表法時，則選擇「完全聽懂／很流利」或「大部分聽懂／流利」者給 1 分，選擇「普通」、「少部分聽懂／不流利」、「完全聽不懂／不會說」者給 0 分。總計本構面最高得分為 11 分、最低為 0 分，且分數越高代表受訪者的客語知識越豐沛。

細部構面的「血統淵源知識」共計 6 題，評量項目包含「知道自己是客家人」、「（親生）父親是客家人」、「（親生）母親是客家人」、「（親生）祖父母、外祖父母是客家人」、「祖先是客家人」、「知道自己有客家淵源」等，得分介於 0-6 分之間。

「聽說能力知識」共計 2 題，評量項目包含「聽客語的程度」、「說客語的程度」，得分介於 0-2 分之間。

「居住環境知識」共計 3 題，評量項目包含「0-6 歲（幼兒期）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7-15 歲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等，得分介於 0-3 分之間。

表 2 「客語知識」各細部構面原始選項計分

細部構面	項次	題 項	原始選項計分
血統淵源知識	1	知道自己是客家人	知道 1；不知道 0
	2	(親生) 父親是客家人	是 1；不是 0
	3	(親生) 母親是客家人	是 1；不是 0
	4	(親生) 祖父母、外祖父母是客家人	有 1；沒有 0
	5	祖先是客家人	有 1；沒有 0
	6	具有客家淵源	有 1；沒有 0
聽說能力知識	7	聽客語的程度	Likert 尺度 1~5
	8	說客語的程度	Likert 尺度 1~5
居住環境知識	9	0-6 歲(幼兒期) 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是 1；不是 0
	10	7-15 歲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是 1；不是 0
	11	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是 1；不是 0

註：若題目選項採Likert分量表法，選擇「完全聽懂／很流利」或「大部分聽懂／流利」給1分，「普通」、「少部分聽懂／不流利」、「完全聽不懂／不會說」給0分。

2. 客語態度 (A) 測量方法

客語態度構面共計包含 15 個題目，並將本構面再分為「客語利己性態度」、「他人支持態度」、「語言自信態度」、「未來客語支持態度」4 個細部構面。各題目中回答「希望」者得 1 分，回答「不希望」、「拒答」者為 0 分；當題目選項採 Likert 分量表法，選擇「非常同意／非常可能」或「同意／可能」給 1 分，「沒什麼同意／可能或不同意／不可能」、「不同意／不可能」或「非常不同意／非常不可能」給 0 分。總計本構面最高得分為 15 分，分數越高代表客語態度越正向。

細部構面的「客語利己性態度」共計 6 題，評量項目包含「希望子女優先學習客語」、「希望子女的結婚對象是客家人」、「說客語對我是有益的」、「說客語對我是有價值的」、「我覺得說客語是愉快的事」、「說母語是一種社會趨勢」，得分介於 0-6 分之間。

「他人支持態度」共計 2 題，評量項目包含「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支持我說客語」、「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認為我應該說客語」，得分介於 0-2 分之間。

「客家自信態度」共計 4 題，評量項目包含「我認為說客語完全在我的掌握之中」、「我有足夠的能力去說客語」、「我覺得說客語很容易」、「在初認識的朋友面前，表明自己客家人的身分」，得分介於 0-4 分之間。

「未來客語支持態度」共計 3 題，評量項目包含「未來我將持續說客語」、「未來我會嘗試多說客語」、「未來我願意參加客語課程」，得分介於 0-3 分之間。

表 3 「客語態度」各細部構面原始選項計分

細部構面	項次	題 項	原始計分
客語利己性態度	1	希望子女優先學習客語	希望 1；不希望 0
	2	希望子女的結婚對象是客家人	希望 1；不希望 0
	3	說客語對我是有益的	Likert 尺度 1~5
	4	說客語對我是有價值的	Likert 尺度 1~5
	5	我覺得說客語是愉快的事	Likert 尺度 1~5
	6	說母語是一種社會趨勢	Likert 尺度 1~5
他人支持態度	7	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支持我說客語	Likert 尺度 1~5
	8	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認為我應該說客語	Likert 尺度 1~5
客家自信態度	9	我認為說客語完全在我的掌握之中	Likert 尺度 1~5
	10	我有足夠的能力去說客語	Likert 尺度 1~5
	11	我覺得說客語很容易	Likert 尺度 1~5
	12	在初認識的朋友面前，表明自己客家人的身分	是 1；否 0
未來客語支持態度	13	未來我將持續說客語	Likert 尺度 1~5
	14	未來我會嘗試多說客語	Likert 尺度 1~5
	15	未來我願意參加客語課程	Likert 尺度 1~5

註：若題目選項採Likert分量表法，選擇「非常同意／非常可能」或「同意／可能」給1分，「沒什麼同意／可能或不同意／不可能」、「不同意／不可能」或「非常不同意／非常不可能」給0分。

3. 客語行為 (P) 測量方法

客語行為共計 5 個題目，包括「和配偶交談使用客家話」、「和父親交談使用客家話」、「和母親交談使用客家話」、「與子女交談使用客家話」、「在家裡最主要使用客語交談」。回答「是」者得 1 分，回答「否」、「拒答」者為 0 分；當題目選項採 Likert 分量表法，選擇「幾乎全講客語」或「大部分講客語」給 1 分，「約一半」、「很少講客語」或「幾乎不講客語」給 0 分。總計本構面最高得分為 5 分，最高得分，分數越高代表客語行為越正向。

表 4 「客語行為」原始選項計分

構面	項次	題項	原始計分
客語行為	1	和配偶交談使用客家話	Likert 尺度 1~5
	2	和父親交談使用客家話	Likert 尺度 1~5
	3	和母親交談使用客家話	Likert 尺度 1~5
	4	與子女交談講客語的情形	Likert 尺度 1~5
	5	在家裡最主要用客語交談	是 1；否 0

註：若題目選項採 Likert 分量表法，選擇「幾乎全講客語」或「大部分講客語」給 1 分，「約一半」、「很少講客語」或「幾乎不講客語」給 0 分。

4. 社經地位計算

本文將「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資料中「教育程度」與「職業別」計算為社經地位 (SocialEconomicStatus)，參考國內學者的計算方式 (林生傳 2005)，依據表 5 評定受訪對象的教育程度，表 6 評定職業別，再將教育指數乘上加權值「4」、職業指數乘以加權值「7」，以權值的加總作為社經地位指數，並以表 7 之標準作為評定社經地位的等級，總共區分為五個等級，從第 VI 至第 X 級，包括高社經 (VI)、中高社經 (VII)、中社經 (VIII)、中低社經 (IX)、低社經 (X)，

指數越低代表社經地位越高。計算公式如下：

$$\text{社經地位指數 (SES)} = \text{教育程度指數} * 4 + \text{職業指數} * 7$$

表 5 教育程度等級分類表

教育程度分級	教育程度等級
I	研究所以上
II	大學
III	高中職、專科
IV	國中
V	不識字或小學

表 6 職業類別及等級區分表

職業分級	職業等級	職業別
I	高級專業、高級行政人員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II	專業人員、中級行政人員	專業人員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III	半專業、一般行政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事務支援人員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IV	技術性工人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V	半技術、非技術工人及無業者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半技術、非技術工人及無業者

表 7 社經地位分類表

教育程度分級	教育程度指數	職業分級	職業指數	社經地位指數	社經等級	社經地位等級
I	1	I	1	$1*4+1*7=11$	VI (11-18)	高社經
II	2	II	2	$2*4+2*7=22$	VII (19-29)	中高社經
III	3	III	3	$3*4+3*7=33$	VIII (30-40)	中社經
IV	4	IV	4	$4*4+4*7=44$	IX (41-51)	中低社經
V	5	V	5	$5*4+5*7=55$	X (52-55)	低社經

5. 居住地區客家人分布情形

將「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資料中，「0-6 歲居住地區主要族群」、「7-15 歲居住地區主要族群」、「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族群」等 3 個原始變數，以居住地區是否主要為客家人為劃分依據，彙整出以下 7 種情形，進行居住地區客家人分布情形的分析。

居住地區客家人分布情形包括：「居住地區一直主要是客家人」、「6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居住地區主要皆不是客家人」、「6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15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以及「其他情況」。

表 8 居住地區客家人分布情況劃分

項次	情形	0-6 歲 居住地區 主要是客家人	7-15 歲 居住地區 主要是客家人	15 歲以後 居住地區 主要是客家人
1	居住地區一直主要是客家人	O	O	O
2	6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X	O	O
3	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X	X	O
4	居住地區主要皆不是客家人	X	X	X
5	6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O	X	X
6	15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O	O	X
7	其他情況	O	X	O
		X	O	X

註：「O」表示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X」表示居住地區並非主要是客家人

五、資料分析與解釋

本文以同時接受第一階段電話訪問調查及第二階段面對面家戶訪問，且「有子女」的客家民眾為分析對象，共計分析 1,432 份有效樣本，所有資料使用 SPSS.22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分析。以得分率表示 KAP 各構面的題項回答狀況，並將分析對象依據其居住的鄉鎮市區，分為居住在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及非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的得分情形（以下簡稱重點區或非重點區）³；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比較不同性別、年齡、社經地位者的差異性；以皮爾森相關係數（Pearson correlation coefficient）分析兩兩構面間的顯著關聯性，並以逐步迴歸模式（stepwise logistic regression analysis）分析有助於客語傳承的所具備的客語知識。最後，透過 PROCESS 巨集（Hayes 2017）之 MODEL4，驗證「客家知識」、「客家態度」

3 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依照《客家基本法》第6條規定，客家人口達三分之一以上之鄉（鎮、市、區），應以客語為通行語之一，並由客家委員會將其列為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加強客家語言、文化與文化產業之傳承及發揚。

及「客家行為」三者是否存在中介關係，並檢驗「客家知識」、「客家行為」兩者可互為因果關係，而不僅是單向關係。PROCESS 巨集採一般最小平方（ordinary least squares）迴歸分析檢視因果關係，中介、調解等間接效果，則以「95% 自助重抽信賴區間」（95% bootstrap confidence interval，簡稱 95% boot CI）有無包含 0，作為成立的依據（若區間包含 0，則未達顯著，反之，則為顯著）；以此研究問題而言，若間接效果達顯著差異，則代表「客家態度」於兩者之間扮演了中介變相的角色。

表 9 受訪者基本資料

單位：人、百分比

項目	樣本數	百分比	項目	樣本數	百分比
總數	1,432	100.0	總數	1,432	100.0
性別			教育程度		
男性	813	56.8	小學及以下	273	19.1
女性	619	43.2	國初（中）	213	14.9
年齡			高中、職	508	35.5
39 歲及以下	46	3.2	大學專科	379	26.5
40~49 歲	92	6.4	研究所及以上	59	4.1
50~59 歲	214	14.9	父母群體		
60~69 歲	488	34.1	雙親皆為客家人	1,129	78.8
70 歲及以上	592	41.3	父親為客家人	131	9.1
職業別			母親為客家人	94	6.6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44	3.1	雙親皆非客家人	78	5.4
專業人員	65	4.5	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50	3.5	重點區	1,163	81.2
事務支援人員	51	3.6	非重點區	269	18.8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32	9.2	地區別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93	6.5	北基宜	77	5.4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40	2.8	桃竹苗	684	47.8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4	2.4	中彰投	193	13.5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29	2.0	雲嘉南	38	2.7
家庭管理/退休/無業	894	62.4	高屏	211	14.7
			花東	227	15.9
			離島	2	0.1

（一）是否居住在重點區之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得分情形

1. 客語知識（K）得分率

表 10 為「客語知識」3 個細部構面的得分率（%）情形，得分率由高至低依序為血統淵源知識、聽說能力知識、居住環境知識。各構面之得分率均以重點區高於非重點區，並且在居住環境知識細部構面的得分率有最高的差距，達 43.2%，反之在血統淵源知識得分率差距最小（6.3%）。顯示出客家民眾對於客家血統淵源的認知，高於客語聽說能力或居住環境客家人分布的知識，居住在重點區內的客家民眾的客語知識明顯高於居住在非重點區者。再觀察客家血統淵源與客語聽說能力兩種知識上，可以發現是否居住在重點區對客家民眾的客家血統淵源知識的影響較小，但是對客語聽說能力的影響則是明顯存在差異，居住在重點區內客家民眾的客語說聽能力明顯高於居住在非重點區者。

表 10 客語知識 (K) 各細部構面得分情形

細部構面	項次	題項	得分率 (%)			差距
			總分	重點區	非重點區	
血統淵源知識		血統淵源知識	93.0	94.2	87.9	6.3
	1	知道自己是客家人	100.0	100.0	100.0	-
	2	(親生) 父親是客家人	88.0	90.3	78.1	12.1
	3	(親生) 母親是客家人	85.3	87.2	77.4	9.8
	4	(親生) 祖父母、外祖父母是客家人	93.9	94.2	92.6	1.6
	5	祖先是客家人	97.3	97.4	97.0	0.4
	6	具有客家淵源	93.4	96.0	82.2	13.7
聽說能力知識		聽說能力知識	87.7	93.0	65.0	28.0
	7	聽客語的程度	92.0	96.4	73.0	23.4
	8	說客語的程度	83.5	89.7	57.0	32.6
居住環境知識		居住環境知識	68.2	76.4	33.2	43.2
	9	0-6 歲 (幼兒期) 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72.2	78.3	45.9	32.4
	10	7-15 歲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70.3	77.5	38.9	38.6
	11	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62.3	73.3	14.8	58.5

2. 客語態度 (A) 得分率

表 11 為「客語態度」4 個細部構面的得分率 (%) 情形，得分率由高至低依序是客語自信態度、未來客語支持態度、他人支持態度、客語利己性態度。各構面得分率仍是以重點區高於非重點區，並以他人支持態度的得分率有最高的差距，達 29.4%；反之，在客語利己性態度差距最小，僅有 12.3%。從細部構面的得分率可以看出，客家民眾對於說客語有較高的自信心，代表客家民眾說客語的態度是積極的，當客家民眾受到外界鼓勵、肯定越多時，將會更積極的說客語，號召家人、親友更願意說客語、使用客語，這一態度對客語發展有相當正面的助益；而客語利己性態度的得分率最低，說明客家民眾缺少說客語的動機與誘因，當說客語、學客語不能得到對個體實質利益時，客語使用人口流失也就更為嚴重，並且無論是居住在重點區或非重點區者的得分率都較低，

即使居住在重點區內也缺少說客語的有利環境。

依量表得分率來看，居住在重點區者的各項態度得分率均高於非重點區，並且以「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認為我應該說客語」差距最大，達 31.0%；「未來我願意參加客語課程」差距最小，僅有 2.6%的落差。

觀察得分較高的項目，無論是重點區或是非重點區得分率最高的項目皆為「主動表明自己是客家人（重點區 93.7%；非重點區：90.4%）」；其他項目上，重點區得分率較高的項目為「我有足夠的能力去說客語（90.9%）」、「未來我會嘗試多說客語（90.7%）」、「我覺得說客語是愉快的事（90.4%）」。非重點區得分率較高項目為「我覺得說客語是愉快的事（76.3%）」、「說客語對我是有益的（73.0%）」、「說客語對我是有價值的（71.9%）」；在得分率最低的項目上，重點區及非重點區均為「希望子女的結婚對象是客家人」及「未來我願意參加客語課程」。客家民眾對未來參加客語課程的低落態度，反映的是現有客語學習課程的窘境，即便是對說客語有較高的自信心、得到他人的支持、或對說客語有正面期待，若缺少吸引客家民眾參與學習的客語課程，尤其是年輕世代的客家民眾更需倚賴客語學習課程提升客語能力，長久以往，對整體客語傳承並不樂觀。

表 11 客語態度（A）各細部構面得分情形

細部構面	項次	題項	得分率（%）			差距
			總分	重點區	非重點區	
客語利己性態度		客語利己性態度	68.1	70.5	58.1	12.3
	1	希望子女優先學習客語	79.2	82.7	64.1	18.6
	2	希望子女的結婚對象是客家人	5.7	6.5	1.9	4.7
	3	說客語對我是有益的	84.1	86.7	73.0	13.7
	4	說客語對我是有價值的	84.5	87.4	71.9	15.6
	5	我覺得說客語是愉快的事	87.8	90.4	76.3	14.2
	6	說母語是一種社會趨勢	67.6	68.9	61.9	7.1
他人支持態度		他人支持態度	70.0	75.6	46.1	29.4
	7	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支持我說客語	73.0	78.2	50.4	27.9
	8	我在意的人中，大多數認為我應該說客語	67.0	72.9	41.9	31.0
客家自信態度		客家自信態度	85.8	89.7	68.7	21.0
	9	我認為說客語完全在我的掌握之中	79.7	84.5	58.9	25.6
	10	我有足夠的能力去說客語	85.6	90.9	63.0	27.9
	11	我覺得說客語很容易	84.7	89.8	62.6	27.3
	12	在初認識的朋友面前，表明自己是客家人的身分	93.1	93.7	90.4	3.3
未來客語支持態度		未來客語支持態度	72.8	75.8	60.1	15.6
	13	未來我將持續說客語	86.2	90.3	68.5	21.8
	14	未來我會嘗試多說客語	86.5	90.7	68.1	22.6
	15	未來我願意參加客語課程	45.8	46.3	43.7	2.6

3. 客語行為（P）得分率

再從「客語行為」得分率（%）情形來看，各量表皆是以重點區的客語行為得分率高於非重點區，並以「在家裡最主要用客語交談」差距最大，達 49.6%；「和母親交談使用客家話」、「和父親交談使用客家話」差距最小，分別有 27.3%和 28.7%的落差。重點區內與從不同對象使用客語交談的得分率明顯高於非重點區，說明了重點區內由於客家人口比例較高，使用客語的機會也更高，重點區更是客語發展與客語傳承的重要根基所在。

在得分率較高的項目上，重點區及非重點區得分較高項目均為「和母親交談使用客家話（重點區：82.1%；非重點區：54.8%）」；在得分率最低的項目上，重點區及非重點區均為「與子女交談講客語的情形（重點區：40.4%；非重點區：7.8%）」。與子女交談講客語的比例相對較與父母親、配偶的得分率明顯偏低，即使在重點區內，代際之間的得分率僅有一半不到，並且非重點區與子女交談講客語的得分率甚至僅有 7.8%，這是客語傳承最為令人擔憂的部分，也是前述提到斷崖式流失的族群。

表 12 客語行為（P）構面得分情形

構面	項次	題項	得分率（%）			差距
			總分	重點區	非重點區	
客語行為		客語行為	57.9	64.6	29.0	35.6
	1	和配偶交談使用客家話	46.4	53.9	14.1	39.8
	2	和父親交談使用客家話	75.9	81.3	52.6	28.7
	3	和母親交談使用客家話	77.0	82.1	54.8	27.3
	4	與子女交談講客語的情形	34.3	40.4	7.8	32.7
	5	在家裡最主要用客語交談	55.8	65.1	15.6	49.6

（二）不同個人背景之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得分情形

從居住在重點區內外客家民眾各構面得分率看出，居住在重點區內者在得分率普遍的高於居住在非重點區者，除了居住地區的差異之外，本文再從客家民眾不同性別、年齡、社經地位等個人背景變項，觀察不同背景變項在各構面得分率的影響。由獨立樣本 t 檢定、ANOVA 分析結果顯示，除性別之外，各背景變項均呈現顯著差異（ p 值 < 0.05 ）見表 13 及表 14。

性別方面，僅在聽說能力知識、客語自信態度有顯著差異，並皆以男性的得分高於女性。

就年齡而言，越年長的客家人得分越為正向，各構面皆以 70 歲及以上表現最為優良。

社經地位方面，各構面除了高社經者之外，大致狀況為社經地位越低者得分越高、社經地位越高者得分越低。進一步觀察高社經者各構面得分，可發現高社經者在「客語知識（9.0 分）」及「客語態度（7.5 分）」的得分不亞於其他社經地位者，甚至在「未來客語支持態度（2.4 分）」有最高的得分，但在「客語行為（1.7 分）」卻表現最差，顯示部份高社經者即使具有良好的客語知識以及支持客語的態度，仍少有實際開口說客語的行為。此外，值得注意的是，高社經者與中高社經者的客語利己性態度（高社經者：3.9；中高社經：3.7）與他人支持態度（高社經者：1.2；中高社經：1.2）得分相對最低，代表高社經者與中高社經者的周遭親友支持說客語的情況較為低落，日常生活中難與親友使用客語溝通，生活環境缺少客語學習誘因，因此即使具有客家與客語傳承的保存意識，也難以有實際有說客語的行為。

表 13 不同背景之客語知識、態度與行為-平均數總量表 (分)

單位：人、分

項目	樣本 數	客語 知識 (K)	客語知識 (K)			客語 態度 (A)	客語態度 (A)				客語 行為 (P)
			血統淵 源知識	聽說能 力知識	居住環 境知識		客語 利己性 態度	他人支 持態度	客語自 信態度	未來客 語支持 態度	
總計	1,432	9.4±2.2	5.6±0.9	1.8±0.6	2.0±1.3	8.0±2.7	4.1±1.4	1.4±0.9	3.4±1.1	2.2±0.9	2.9±1.8
性別				**					*		
男性	813	9.5±2.2	5.6±0.8	1.8±0.6	2.1±1.3	8.1±2.6	4.1±1.4	1.4±0.8	3.5±1.1	2.2±0.9	3.0±1.8
女性	619	9.2±2.1	5.5±0.9	1.7±0.6	2.0±1.2	7.9±2.8	4.1±1.4	1.4±0.9	3.4±1.1	2.2±1.0	2.7±1.8
年齡		***	**	***	***	***	***	**	***	**	***
39 歲及以下	46	7.3±2.5	4.9±0.9	1.0±0.9	1.3±1.3	5.3±3.8	3.0±2.0	1.0±0.9	2.1±1.5	1.7±1.2	0.8±1.4
40~49 歲	92	8.2±2.6	5.3±0.9	1.4±0.8	1.5±1.3	6.8±3.3	3.8±1.6	1.2±0.9	2.7±1.5	1.9±1.1	1.3±1.6
50~59 歲	214	9.1±2.3	5.5±0.9	1.7±0.6	1.9±1.3	7.4±2.7	3.9±1.4	1.2±0.9	3.3±1.0	2.2±1.0	2.1±1.6
60~69 歲	488	9.4±2.1	5.6±0.9	1.8±0.5	2.0±1.3	8.1±2.5	4.1±1.3	1.4±0.9	3.5±1.0	2.2±0.9	2.9±1.7
70 歲及以上	592	9.8±1.8	5.7±0.8	1.9±0.5	2.2±1.2	8.5±2.3	4.3±1.3	1.5±0.8	3.6±0.9	2.3±0.8	3.6±1.7
社經地位		***	***	***	***	***	***	***	***	***	***
高社經	45	9.0±2.3	5.6±0.8	1.7±0.6	1.7±1.3	7.5±2.8	3.9±1.4	1.2±0.9	3.4±1.1	2.4±0.8	1.7±1.5
中高社經	175	8.4±2.6	5.3±1.0	1.5±0.8	1.6±1.4	6.8±3.3	3.7±1.6	1.2±0.9	2.9±1.4	2.0±1.0	1.8±1.8
中社經	209	9.4±2.2	5.5±0.9	1.8±0.6	2.1±1.2	7.8±2.7	4.0±1.4	1.3±0.9	3.4±1.1	2.1±1.0	2.6±1.7
中低社經	758	9.5±2.1	5.6±0.9	1.8±0.5	2.1±1.2	8.2±2.5	4.2±1.3	1.4±0.8	3.5±1.0	2.2±0.9	3.1±1.8
低社經	245	9.8±1.8	5.7±0.8	1.8±0.5	2.3±1.1	8.4±2.5	4.2±1.4	1.5±0.8	3.6±0.9	2.3±0.8	3.7±1.7

註1：表格內呈現數值為：平均數±標準差

註2：*p < 0.05；**p < 0.01；***p < 0.001

表 14 不同背景之客語知識、態度與行為得分率 (%)

單位：人、%

項目	樣本數	客語知識 (K)	客語知識 (K)			客語態度 (A)	客語態度 (A)				客語行為 (P)
			血統淵源知識	聽說能力知識	居住環境知識		客語利己性態度	他人支持態度	客語自信態度	未來客語支持態度	
總計	1,432	85.3	93.0	87.7	68.2	74.0	68.1	70.0	85.8	72.8	57.9
性別				**					*		
男性	813	86.3	93.5	89.1	70.0	74.5	68.3	71.4	86.6	72.8	60.0
女性	619	84.0	92.4	86.0	65.9	73.4	67.9	68.2	84.7	72.9	55.0
年齡		***	**	***	***	***	***	**	***	**	***
39 歲及以下	46	66.2	82.2	50.0	44.9	52.8	50.7	51.1	52.7	58.0	15.2
40~49 歲	92	74.8	89.1	68.5	50.4	64.9	63.9	60.9	68.5	64.5	25.2
50~59 歲	214	83.1	92.1	84.8	64.0	70.3	64.2	62.1	82.4	71.8	42.2
60~69 歲	488	85.5	92.9	89.9	67.6	74.4	68.2	70.5	87.1	72.5	58.0
70 歲及以上	592	89.1	94.8	93.0	74.9	78.1	71.5	75.3	91.2	75.8	71.8
社經地位		***	***	***	***	***	***	***	***	***	***
高社經	45	81.6	92.6	85.6	57.0	72.1	64.8	58.9	84.4	79.3	33.3
中高社經	175	76.7	89.0	73.4	54.3	65.1	61.2	60.0	71.9	67.0	35.9
中社經	209	85.3	92.1	87.6	70.0	72.1	66.7	66.7	85.4	68.6	51.3
中低社經	758	86.4	93.8	90.2	69.0	75.8	69.6	72.2	88.0	74.1	61.1
低社經	245	88.8	94.4	90.8	76.5	77.1	70.4	75.1	89.4	75.4	73.7

註1：表格內呈現數值為：得分率 (%)

註2：*p < 0.05；**p < 0.01；***p < 0.001

(三) PROCESS 巨集分析

研究問題 1 預測「客家知識」對「客家行為」的影響受到「客家態度」的中介，採用 PROCESS 的 model4 驗證，以「客家知識」做為自變項，「客家行為」做為依變項，「客家態度」為中介變項，並以性別、年齡、是否住在客家重點區及社經地位做為控制變項。

結果顯示，間接效果與直接效果均為顯著，代表「客家知識」對「客家行為」的影響受到「客家態度」中介 ($\beta = 0.10$, boot SE = 0.01, 95% boot CI = [0.08, 0.13])，但即便「客家態度」被移除，兩者依舊存在著直接影響的關係 ($\beta = 0.36$, SE = 0.02, 95% CI = [0.33, 0.40])。客家知識與客家態度、客家態度與客家行為之間均呈正相關 ($\beta = 0.75$, $p < 0.001$)、($\beta = 0.14$, $p < 0.001$)。控制變項部份，年齡對「客家態度」及「客家行為」均有正向關係，代表年齡越大，客家態度越為正面、越容易有說客語的行為；是否住在客家重點區對「客家態度」及「客家行為」均有負向關係，代表居住在客家重點區的民眾，「客家態度」越為正面，越容易有說客語的行為；社經地位則對「客家行為」保有正向關係，當社經地位越高，越容易開口說客語。綜合以上，「客家態度」對「客家行為」及「客家知識」為部份中介，研究問題 1 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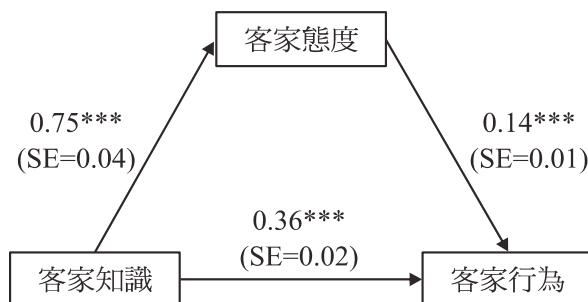


圖 2 客家態度部份中介客家知識與客家行為的關係

表 15 中介模型分析結果

依變項				
變項	客家態度 β (SE)			客家行為 β (SE)
控制變項				
性別	0.14(0.15)			-0.07(0.07)
年齡	0.34(0.09)***			0.34(0.04)***
是否住在客家 重點區	-0.84(0.21)***			-0.39(0.09)***
社經地位	-0.03(0.09)			0.17(0.04)***
模型變項				
客家知識	0.75(0.04)***			0.36(0.02)***
客家態度				0.14(0.01)***
R ²	0.31***			0.58***
	F(5,1426)=128.55			F(6,1425)=324.30
直接效果	β	SE	t	p
	0.36	0.02	19.93	<.001
間接效果	95% CI			
	[0.33,0.40]			
	β	boot SE		95% boot CI
	0.10	0.01		[0.08,0.13]

註：「95% 自助重抽信賴區間」(95% bootstrap confidence interval, 簡稱 95% boot CI)若區間包含 0, 則未達顯著, 反之, 則為顯著。* $p < .05$, ** $p < .01$, *** $p < .001$ 。

研究問題 2 預測「客家行為」對「客家知識」的影響受到「客家態度」的中介, 採用 PROCESS 的 model4 驗證, 以「客家行為」做為自變項, 「客家知識」做為依變項, 「客家態度」為中介變項, 並以性別、年齡、是否住在客家重點區及社經地位做為控制變項, 以驗證「客家行為」與「客家知識」之間的因果關係, 並非線性。

結果顯示, 間接效果與直接效果均為顯著, 代表「客家行為」對「客家知識」的影響受到「客家態度」中介 ($\beta = 0.14$, boot SE = 0.02, 95% boot CI = [0.10, 0.18]), 但即便「客家態度」被移除, 兩者依舊存在著直接影響的關係 ($\beta = 0.60$, SE = 0.03, 95% CI = [0.54, 0.66])。客家行為與客家態度、客家行為與客家知識之間均

呈正相關 ($\beta = 1.00$, $p < 0.001$)、($\beta = 0.60$, $p < 0.001$)。控制變項部份，是否住在客家重點區對「客家態度」及「客家行為」均有負向關係，代表居住在客家重點區的民眾，客家態度越為正面、越常執行客家行為。故「客家知識」、「客家行為」及「客家態度」為部份中介，研究問題 2 成立，客家知識與行為之間並無絕對的因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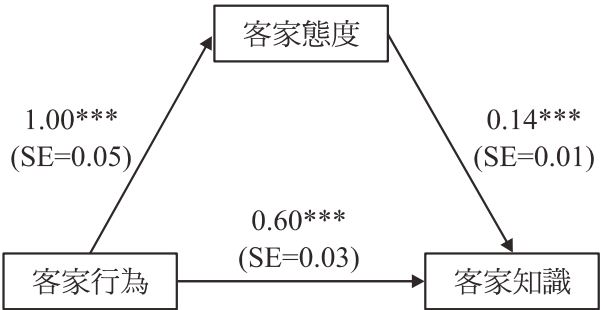


圖 3 客家態度部份中介客家行為與客家知識的關係

表 16 中介模型分析結果

依變項					
變項	客家態度 β (SE)			客家知識 β (SE)	
控制變項					
性別	0.17(0.15)			-0.04(0.08)	
年齡	0.06(0.09)			-0.05(0.05)	
是否住在客家 重點區	-0.91(0.20)***			-0.86(0.11)***	
社經地位	-0.19(0.09)			0.09(0.05)	
模型變項					
客家行為	1.00(0.05)***			0.60(0.03)***	
客家態度				0.14(0.01)***	
R ²	0.58***			0.71***	
	F(5,1426)=144.65			F(6,1425)= 241.28	
直接效果	β	SE	t	p	95% CI
	0.60	0.03	19.93	<.001	[0.54,0.66]

間接效果	β	boot SE	95% boot CI
	0.14	0.02	[0.10,0.18]

註：「95% 自助重抽信賴區間」(95% bootstrap confidence interval, 簡稱 95% boot CI) 若區間包含 0, 則未達顯著, 反之, 則為顯著。* $p < .05$, ** $p < .01$, *** $p < .001$ 。

(四) 逐步迴歸分析

由前段皮爾森相關係數了解構面間的相關性及強弱程度, 並得出客語行為與客語知識構面有更大的關聯。不過, 由於尚無法看出多項客語知識(K)對於行為(P)之間的整體性影響的強弱, 為了瞭解使客家人說出客家話需具備的關鍵客語知識, 本段落利用逐步迴歸分析法, 建立最具有解釋力的模型, 探討哪些客語知識有助於客語傳承行為之實踐, 分析之依變數為「客語行為」得分, 自變數納入客語知識構面中「知道自己是客家人」、「(親生)父親是客家人」、「(親生)母親是客家人」、「(親生)祖父母、外祖父母是客家人」、「祖先是客家人」、「具有客家淵源」、「聽客語的程度」、「說客語的程度」, 以及 7 個居住地區族群的獨立情況:「居住地區一直主要是客家人」、「6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居住地區主要皆不是客家人」、「6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15 歲以前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以及「其他情況」, 以利選出最佳迴歸模型。

本文迴歸模型的挑選標準為, 選擇 P-value 小於 0.01 的自變數, 刪除 P-value 大於 0.01 的變數, 最終模型選入 6 個變數, 如表 17 及表 18 所示, 影響「客語行為」的變數依序為「說客語的程度」、「居住地區主要皆是客家人」、「(親生)父親是客家人」、「(親生)母親是客家人」、「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具有客家淵源」。模型 $F=225.529$, $p=0.000$, 調整後 $R^2=0.488$, 表示整理迴歸模型達到顯著, 且代表此六個變數可解釋 48.8%客語傳承的行為

的變異，具有相當解釋能力。

由逐步迴歸分析的結果得出，若要提升客家人在家中與配偶、父親、母親、子女交談使用客語的情況，最大的前提應該是具備說客語的程度。「說客語的程度」、「居住地區主要皆是客家人」、「（親生）父親是客家人」、「（親生）母親是客家人」、「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具有客家淵源」等變數，都與各個人身處的語言環境息息相關，當生活的環境、周遭能透過客語進行交流、表達意見，便能增進人說客語的行為。於前面相關係數分析結果中「客語知識與聽說能力知識的關聯性最高」，此處更具體的看出作為主動、更具互動性的「說客語的程度」較被動訊息接收的「聽客語的程度」更能影響其客語行為，在語言學習時，說與寫除了理解接收的訊息外，更需要將個人的想法反哺，將其化為言論、文字呈現，讓他人能夠接收，因此「說客語的程度」此知識所需具備的語言能力更高，對說客語行為的影響也更深。

研究結果也顯示「居住地區一直主要是客家人」是最能影響開口說客語的關鍵之一，也再次呼應居住於客家人口比例較高的「重點區」是促使開口說客語的關鍵所在，是故，應更加積極保存、傳承與發揚客家重點發展區，以不斷傳承客家語言與文化。

最後，發現「15 歲以後居住地區才主要是客家人」同樣影響說客語行為的實踐，推測可能的原因為非幼齡年紀接觸傳統客家文化環境，會使客家人更加珍惜語言環境，實際原因待有進一步的研究釐清。

表 17 逐步迴歸分析結果

變數	估計係數	標準差	P-value
(常數)	-1.050	0.164	0.000
說客語的程度	1.468	0.113	0.000
居住地區一直主要是客家人	1.277	0.078	0.000
(親生)父親是客家人	0.954	0.119	0.000
(親生)母親是客家人	0.714	0.109	0.000
15 歲以後居住地區主要是客家人	0.954	0.202	0.000
具有客家淵源	0.531	0.149	0.000

表 18 模型摘要表

R	R ²	調整後 R ²	估計的標準 誤	F	F 顯著性
0.700	0.490	0.488	1.346	225.529	0.000

六、結語

客語復甦是台灣客家運動 35 年來的首要任務，這些年來相關政策與措施多元，客語學習的資源也相當豐富，在客家母語式微的趨勢下，這些努力與做法取得了相當大的抗跌效果，不過離客語復甦的積極目標，還有討論的空間。本文從客語行動者說客語的知識、說客語的態度來分析其對講客語這個實作行為（說客語的行為）的影響。資料方面，則以客家委員會「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中，同時接受第一階段電話訪問調查及第二階段面對面家戶訪問，且「有子女」的客家民眾為分析對象。

從居住地區來看，居住在客家重點區內的客家民眾之各構面得分率，均普遍高於居住在非重點區者。性別方面，聽說客語能力的知識、客語自信態度方面，男性的得分皆高於女性。年齡方面，年齡越長的客家人各構面的得分越為正向，以 70 歲及以上表

現最為優良。迴歸分析也顯示居住於客家重點區和開口說客語之間存在高度相關。從這些分析可知，客家文化重點區、年長、男性其說客語的知識、說客語的態度較優，甚至在說客語的行為方面亦然。客語復興的方式很多元，其中讓已經會說客語的客家人快樂、自信說客語，應是延續、推廣客語的重要方式，在重點區我們發現說客語的知識對說客語的態度與說客語的行為存在著極為重要的意義，只是歲月推移可能會發生結構上的轉變。

在社經地位方面，各構面都出現社經地位越低者得分越高、社經地位越高者得分越低。值得特別留意的是高社經者在說客語的知識、態度與行為之間的斷裂，高社經者有高的客語的知識、態度（包括未來客語的態度），但真正的客語行為卻是最低。這個現象需要納入環境因素來理解，高社經者通常也可能多數不在客家重點區，其專業不要求使用客語，環境中甚至不容易有可使用客語交談的對象，相對的也影響其說客語的能力。

整體來說，說客語的知識影響說客語的態度，再影響說客語的行為，這個假設是得到肯定的，即便說客語的態度被移除，說客語的知識依舊直接影響著說客語的行為。這說明了說客語的知識的重要性，客語的知識對說客語的行為具有直接、間接的效果。

附記：由於本研究使用客家委員會「110 年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的電話調查問卷及面訪調查問卷資料，統整與「客語知識」、「客語態度」、「客語行為」構面相關的題項進行研究，因此無法與過往 KAP 文獻作法相同，檢測本調查題項之間卷信度，再進行資料蒐集與分析，是為本研究之限制。

參考書目

- 朱蒲青，2015，〈鍾肇政哽咽：客家話消失，客家人就消失〉，《民報》，2015-12-15。<https://www.peoplemedia.tw/news/f6e7244c-d717-410f-a1fd-4d249a1eaa8f>（2022-05-03閱讀）。
- 林生傳，2005，《教育社會學》。臺北市：巨流圖書。
- 客家委員會，2017，〈105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報告。新莊市：客家委員會。
- 客家委員會，2022，〈110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報告。新莊市：客家委員會。
- 張瑞菊，2018，〈國小四年級客語沉浸教學對學童客語聽說能力的影響〉，《全球客家研究》10: 59 - 89。
- 張維安，2019，〈客語復甦的社會基礎〉，頁131-146。台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編，《台灣客家還我母語運動30年》。台北：台灣客家公共事務協會。
- 張維安、黃美玲、蕭錦炎，2022，〈台灣客家人口遷移及其語言遺失〉，《客·觀》，2: 7-17。
- 張翰璧、張陳基，2022，〈客語使用與族群認同之世代差異〉，《客家研究》，13卷1期。（該期刊標示出版時間為2020年）。
- 張學謙，2021，「從社區復振客語：客語社區語言推廣指南」。客家委員會勞務採購期末報告。
- 黃靜蓉、張維安、彭佳玲，2022，〈客家人不說客家話？計畫行為

理論之解釋》，《客家研究》，13卷1期，頁95-132。（該期刊標示出版時間為2020年）。

鄒玉卿、楊慶麟，2007，〈國民小學鄉土語言教學探究—以客語課使用角色扮演教學法為例〉，《國民教育研究學報》（嘉義大學）19: 59-78。

Ahmad, Jamilah, Shuhaida Md. Noor & Nurzali Ismail, 2015, “Investigating Students’ Environmental Knowledge, Attitude, Practice and Communication,” *Asian Social Science*, 11: 16 (URL: <http://dx.doi.org/10.5539/ass.v11n16p284>) .

Cunha, Diogo Thimoteo da, Elke Stedefeldt, Veridiana Vera de Rosso, 2014, “The role of theoretical food safety training on Brazilian food handlers’ knowledge, attitude and practice,” *Food Control*, 43 (2014) : 167-174.

Hayes, A. F. (2017). Introduction to mediation, moderation, and conditional process analysis: A regression-based approach (2nd ed.). New York: Guilford.

Lee, Minjung, Bee-Ah Kang and Myoungsoon You, 2021, “Knowledge, attitudes, and practices (KAP) toward COVID-19: a cross-sectional study in South Korea,” *BMC Public Health*, (2021) 21:295.

Suprabha, Baranya Shrikrishna, Arathi Rao, Ramya Shenoy and Sanskriti Khanal, 2013, “Utility of knowledge, attitude, and practice survey, and prevalence of dental caries among 11- to 13-year-old children in an urban community in India,” *Global*

Health Action, 2013, 6: 20750. <http://dx.doi.org/10.3402/gha.v6i0.20750>.

